

國立嘉義大學大一英文能力測驗簡章

1130902 訂

一、依據：

為加強學生英語文溝通能力，擴展國際視野，語言中心於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業務會議決議(112 年 3 月 23 日)，為推動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鼓勵學生取得校外標準化測驗，強化未來國際競爭力，擬以 EnglishScore 測驗 Core Skills Test 項目替代大一英文能力測驗考試內容。該能力測驗成績不分級數佔大一英文課程學期成績 20%。

二、適用對象：

限當學期修習日間學制大一英文溝通訓練(一)、(二)之學生。

三、免試申請：**本學年之測驗成績，得以校外標準化「英語」測驗取代，且不限成績取得年限，但須於 10/5(六)前提出申請。不限級數學生取得 CERR B1 之成績，可獲得大一英文能力測驗項目滿分，請自行上語中網站查看是否通過申請，未通過者將不再另行通知學生補報名。**

申請網址：<https://web085004.adm.ncyu.edu.tw/NewSite/login.aspx?Language=zh-TW> (校務行政系統>英語能力檢定系統>校外語言檢定資料)

三、112年度第一學期考試規則：

本學期開放一個場次，**每人每學期最多可報名參加 1 次測驗**，每次測驗為期 1 週，一天劃分為 6 個梯次，每梯次測驗時間為 50 分鐘。依校區不同，開放不同時間梯次，因新民、民雄教室限制，除蘭潭可供其他校區學生報名外，僅限報名英文課程所屬校區之梯次，不得跨校報名，如經中心查證跨校報名者將取消報名場次。本次測驗使用 Englishscore 軟體，**請學生務必事先下載軟體、註冊帳號並自行攜帶手機/平板及耳機參加測驗**。中心有提供一批平板供借用，如需借用中心提供之平板，請於考前 10 分鐘至語中借用，各校區平板有限，請學生務必提早至中心借用。

★場次/考試日期/報名期限/成績公告日期/測驗時間：

場次	校區	考試週次	考試時間	考試時段	報名日期	測驗時段	測驗時間
第一場	蘭潭	第六週	周二~五	1-6 10/18加開7	9/24(二)00:00 至 10/8(二)23:59	1	09:10-10:00
	新民		周一、五	3-7		2	10:10-11:00
	民雄		周三~四	4-7		3	11:10-12:00
補考場	蘭潭	第七週	待公告	待公告	無需報名，現 場有空位即可 考試	4	13:20-14:10
	新民		待公告	待公告		5	14:20-15:10
	民雄		待公告	待公告		6	15:20-16:10
						7	16:20-17:10

備註：

1. 考試地點：

(1) 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B1 A32-014、A32-015語言教室。

- (2) 新民校區：管理B棟3樓語言中心內 D02-301教室。
- (3) 民雄校區：創意樓3樓 B01-312。
2. 每個校區測驗時段之教室人數上限依場地大小而定，開放測驗時段、間數、人數本中心保有隨時修改的權益。
3. **Englishscore軟體每測驗2次，需間隔24小時才能再做測試，如學生想在家自行練習，請務必計算好可再進行測驗的時間及次數，如因超過測驗次數而致當場無法考試者，恕不提供補考。**
4. 測驗流程說明請見語言中心網站。

四、報名流程

1. 線上報名網址將公告在語言中心網站
第一場(報名時間9/24~10/8)
線上報名起迄時間為第一天08:00至最後一天23:59

五、報名注意事項：

1. 本簡章僅供校內大一英文能力考試使用。
2. 報名資格：限當學期修習日間大一英文溝通訓練(一)之學生。
3. 每個梯次名額有限，依報名順序至額滿為止，報名時即選擇測驗時段，如無出現該時段，即表示已額滿，請改選其他時段。
4. 考試教室、日期及測驗時段，於報名時顯示，請確實查看後再選擇您要的場次，報名完成後，請記下您報名的內容，以避免跑錯教室，造成個人權益受損。
5. **若非特殊狀況並出示證明者，報名完成及報名時間截止後一律不允許再更改報名內容，亦不再接受報名。**
6. **本學期僅提供一個場次及各校區各一天的補考場，無法再提供其他加開或補考場次，請學生自行注意報名期限並準時到場考試。**

六、試場規則：

1. 每場考試前5分鐘開放入場、測驗開始10分鐘後不得入場。
2. 請攜帶身分證(學生證或身分證)供入場及考試時核對樣貌及身分。
3. 考試方式以個人手機/平板選答，並僅能作答一次，請學生務必事先下載Englishscore軟體並註冊好帳號，考試當場才進行上述動作者，恕不延長考試時間，**考試時間結束未能出示成績頁面給監試人員者，視同未完成測驗，且該成績不予計分。**
4. 本次測驗不強制開啟前置鏡頭，但學生如想申請Englishscore之英語檢定證書，則需開啟鏡頭測驗方可向Englishscore申請證書。
5. **本測驗軟體對網路及設備有一定的要求，請學生審慎評估個人設備是否足以完成測驗，如因學生個人設備問題致測驗中斷或無法完成，於考試時間結束未能出示成績頁面給監試人員者，該場測驗不予計分且不額外提供補考機會。**
6. 考試發現應考人有下列情形者，將不予計分：
 - (1) 手機或電子用品考試中途鈴響將不予計分。

- (2) 考試當中使用測驗系統以外的其他軟體將不予計分。
 - (3) 測驗完畢後仍逗留試場內，成績不予計分。
 - (4) 考試當中與他人交談、左顧右盼，經監試人員勸導無效者，成績不予計分。
 - (5) 考試中途軟體無法偵測到人臉，致考試中斷者，成績不予計分。
7. 考試發現應考人有下列情形者，除不計分外再送校規處置：
- (1) 冒名頂替者。
 - (2) 以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法，使考試發生不正確之結果者。
8. 其他試場規則依考試校區現場公告為主。

七、測驗內容：

上學期為綜合能力測驗，分三部份共 72 題選擇題，作答時間約 40 分鐘，滿分 599 分。分數由中心轉換為百分制給授課老師。

Part One: Grammar and Vocabulary 共 48 題	Directions: Multiple choice, gap filling. In the Grammar and Vocabulary part of the test, you will see two question types. Complete the text and Complete the conversation.
Part Two: Reading comprehension 共 12 題	Directions: Multiple choice, gap filling, sentence rearrangement, choose the title, read and answer the question. In the reading part of the test, there are four possible types of question. You will only see two of these types depending on your level, types 1 and 2 at lower levels, 2 and 3 at mid levels, and 3 and four at high levels.
Part Three: Listening comprehension 共 12 題	Directions: In the listening part of the test, you can listen to the radio twice. Read the question and select the correct answer to the three options.

八、未盡事宜者，主辦單位得視需要另行修訂：

主辦單位在不影響考生權利前提下，保有補充修改報名及測驗等相關資料之權利，若有補充修改，將公告於主辦單位網站，恕不另行通知。

最新資訊歡迎查閱語言中心網站！

服務電話：(05)271-7978